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OneForce Holdings Limited

元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33)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之 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2018年 9月30日 止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7年 9月30日 止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2,935	32,064
毛利	9,074	11,733
股東應佔(虧損)/溢利	(2,170)	2,735
每股(虧損)/盈利—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0.57)	0.96

- 收入：於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報告期間」)，本集團營業收入較上年同期小幅增加約人民幣871,000元，主要是由於來自提供技術服務的強勁表現，以及銷售軟件系統業務和銷售終端設備業務收入有所下降的綜合影響。
- 毛利：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毛利較上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2,659,000元，主要是由於：(i)收入構成發生變化，歷史期間毛利率相對較低的提供技術服務業務佔總收入的比重有所增加；及(ii)勞務外包成本上漲使得營業成本增加。
- 股東應佔(虧損)/溢利：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歸屬於股東之溢利為負，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i)勞務外包成本增加，使得營業成本上升，整體毛利下降約人民幣2,659,000元；及(ii)發生的仲介服務費增加約人民幣1,597,000元。
- 每股(虧損)/盈利—基本及攤薄：基於上述原因，基本及攤薄每股(虧損)/收益分別相應下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人謹代表元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董事(「董事」)組成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於報告期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

業務回顧

作為一家資訊科技服務供應商，本集團致力於智慧能源領域的技術研究及其應用推廣，為各類能源公司提供智慧能源信息化服務，包括：定制化的應用軟件系統、技術服務及終端產品。

2018年(日曆年度)上半年，中國全年國內生產總值達到人民幣約41.9萬億元，同比增長約6.8%，經濟穩中向好，對能源需求有增無減。與此同時，受國民經濟尤其是製造業等製造業持續向好的影響以及與互聯網等信息技術聯繫密切的服務業用電量增速持續高位運行的帶動下，中國電力需求情況繼續好轉。根據國家能源局公佈的資訊，2018年上半年全年全社會用電量為32,291億千瓦時，較上年同期同比增長約9.4%。

國家在《電力發展「十三五」規劃》中，更是提出將加快產業調整優化，轉型升級，構建清潔低碳、安全高效的現代電力工業體系。

在宏觀經濟環境向好、整體需求擴大和產業政策扶持的大環境下，本集團一方面持續保持在技術研發和人才培訓方面的投入，以確保產品和服務的競爭力。另一方面，本集團持續優化內部組織結構與機制，為人才提供完善的晉升機制和包括股份期權同股份獎勵等手段在內激勵機制，從而實現核心技術團隊的穩定與提高。種種舉措，都為本集團業務未來的持續發展奠定了堅實的基礎。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保持既有業務穩定運行，並在軟件系統、技術服務及智能終端三大業務板塊進一步深化了與國家電網公司(「國家電網」)、內蒙古電力(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內蒙古電力集團」)及天津泰達津聯電力有限責任公司(「天津泰達」)等主要客戶彼此信賴的合作關係。並且，本集團還在新業務、新客戶領域不斷拓展。

同時，在「雲計算、大數據、移動互聯網、新能源」等新技術應用領域，本集團本著將既有產品與服務向軟件即服務（「軟件即服務」）方向轉變的目標，按計劃開展元力雲（「元力雲」）平台的市場推廣工作，更好、更省地為公用事業領域內各類型能源企業，特別是中小型能源公司，提供智慧能源服務。

發展展望

本集團所處的中國能源產業高速發展，體製改革已走向縱深，特別是電力躉製改革取得了關鍵性的突破，增量配網試點、輸配電價核定，售電市場取得規模化發展。電網企業面臨變革，正不斷創新方式，開拓新業務、新市場。

以上這些變化會要求我們與客戶一同推動創新、迎接挑戰，同時也持續帶來了新的業務機會。在新業務領域，隨著技術變革的加速和國內經濟結構轉型升級的深化，本集團將繼續發展「雲計算、大數據、移動互聯網、新能源」等新技術應用，抓住經濟與產業發展帶來的機遇。

財務回顧

於報告期內，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下降，主要是由於：1) 勞務外包成本增加，使得營業成本上升，整體毛利下降人民幣2,659,000元；及2) 本公司股份於2018年3月2日上市（「上市」）後，於報告期內發生的專業服務成本增加人民幣1,597,000元。

收入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來自各業務分部的收入詳情如下：

	截至2018年 9月30日 止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7年 9月30日 止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千元
銷售軟件系統	12,388	19,030
提供技術服務	18,777	10,537
銷售終端設備	1,770	2,497
	<u>32,935</u>	<u>32,064</u>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收入小幅增加人民幣871,000元，主要是由於以下因素的綜合影響：

- (i) 銷售軟件系統業務收入減少約人民幣6,642,000元，這主要歸因於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正在開發中的軟件系統項目數量較多，尚未確認收入。然而，於2018年9月30日，本集團主要客戶需求及儲備項目數量均穩中有升，同時本集團還於報告期內開發了國家電網電力調度領域的軟件系統技術開發及相關業務，進一步鞏固了中國最大的電力公司的合作且拓展了更大的市場空間；
- (ii) 提供技術服務業務收入較上一財年增加約人民幣8,240,000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除既有運營維護和人員外部服務外，於報告期內在技術服務業務領域進一步拓展了來自國家電網電力調度領域的系統運營維護業務。如前文所述，本集團在上市後進一步加大了研發及市場拓展力度，隨著元力雲平台的上線，本集團業務向軟件即服務的方向持續轉型。技術服務收入預計將為本集團發展帶來更大貢獻；及
- (iii) 銷售終端設備業務收入較上一財年減少約人民幣727,000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於報告期內放眼未來，將更多的時間、人員與精力投入到開發新產品、新客戶上，以其保證更長期的增長。

銷售成本與毛利率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各業務分部的銷售成本與毛利率詳情如下：

	截至2018年 9月30日 止六個月期間	截至2017年 9月30日 止六個月期間
銷售成本(人民幣千元)		
銷售軟件系統	8,860	11,135
提供技術服務	13,398	7,187
銷售終端設備	1,603	2,009
	23,861	20,331
毛利率(%)		
銷售軟件系統	28.5%	41.5%
提供技術服務	28.6%	31.8%
銷售終端設備	9.4%	19.5%
	27.6%	36.6%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銷售成本增加約人民幣3,530,000元。同時，本集團整體毛利率由約36.6%下降為約27.6%，這主要由於，勞務外包成本增加，使得營業成本上升。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員工更專注於技術創新、研發及高技術附加領域，而對於日常經營活動之人員需要，則更多地採用勞務外包模式滿足。董事會認為，勞務外包模式能夠為本集團業務發展提供更大的靈活性，並能更好地降低勞務法規政策遵從風險，因此更符合本集團的長期利益。目前，本集團仍在採用勞務外包模式初期，並於各家供應商的合作仍處於磨合階段，因而報告期內發生的單位及總勞務外包成本相對較高。

無形資產

作為一家創新驅動型的企業，本集團於當期進一步加大了對研發活動所投入的精力與資源，相關投資總額(包括資本化部分以及計入當期損益部分，詳見下文「研發活動支出」一節)達到人民幣約4,715,000元(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人民幣約3,048,000元)。特別地：

- (i) 響應電力體制改革的進程，抓住新電改帶來的商機，本集團基於多年來在「雲計算」、「大數據」、「移動互聯網」等新技術應用領域的堅定投入與積累，於2017年12月適時推出了元力雲智慧能源服務雲平台；及
- (ii) 截至本公告日，本集團共擁有計算機軟件著作權45項(2018年3月31日：37項計算機軟件著作權)。

貿易應收款與應收票據及合同資產

於2018年9月30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與應收票據及合同資產(前稱為應收客戶合同工程款項)淨額為人民幣約84,260,000元(2018年3月31日：人民幣約91,132,000元)。貿易應收款與應收票據及合同資產總額的下降，主要是由於本集團與報告期加大了收款力度。

存貨

於2018年9月30日，本集團存貨淨額為人民幣約12,463,000元(2018年3月31日：人民幣8,036,000元)。存貨餘額的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為未來業務發展而儲備了較多的待執行項目。

研發支出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已發生並資本化／計入當期損益的研發支出詳情如下：

	截至2018年 9月30日 止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7 年9月30日 止六個月期間 人民幣千元
研發支出		
資本化金額	3,754	2,324
計入當期損益金額	961	724
	<u>4,715</u>	<u>3,048</u>

作為一家技術與創新驅動的公司，我們長期以來始終注重對於研發活動的投入。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進一步加大研發投入，截至本公告日，新近取得8項計算機軟件著作權。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主要透過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及上市所得款撥付營運及資金需要。於2018年9月30日，本集團的淨流動資產約人民幣168,263,000元(2018年3月31日：約人民幣172,235,000元)，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約人民幣73,382,000元(2018年3月31日：約人民幣87,409,000元)。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由2018年3月31日的7.89倍上升至2018年9月30日的11.15倍。資產負債比率乃根據年末的債項淨額除以總資本計算得出。債項淨額乃根據借款總額(包括銀行借款及融資租賃應付款項，如有)減現金及銀行結餘計算，而總資本則以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所示的權益加上債項淨額(如適用)計算。於2018年9月30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零(2018年3月31日：零)。資產流動性狀況改善，主要歸因於本集團於報告期內在加速回收應收款項的同時，減少了應付款項。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業務承受多類財務風險：(i)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ii)信貸風險；及(iii)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重點關注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並尋求盡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經營。本集團內實體面對若干貨幣產生的外匯風險，主要有關港元及人民幣。外匯風險產生自以並非有關實體功能貨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

本公司管理層已制定政策要求集團公司管理其功能貨幣面對的外匯風險。集團公司並無採納正式對沖會計政策。其透過密切監察外幣匯率變動管理其外幣風險，並將考慮在必要時訂立遠期外匯合約以減低風險。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於2018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借款或其他有息負債(2018年3月31日：無)且無任何利率風險。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主要產生自存放於銀行的現金、貿易應收款與應收票據及合同資產、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就存放於銀行的現金，信貸風險被視為很低，乃由於對方為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給予高信貸評級的銀行。

本公司管理層基於過往付款記錄、逾期期間長度、債務人的財務能力以及與債務人有否任何糾紛，定期評估貿易應收款與應收票據及合同資產的可收回性。本集團過往收回貿易應收款與應收票據及合同資產並無超出有關記錄撥備，管理層認為已就不可收回的應收款項在財務報表中作出充分撥備。

本集團始終致力於降低對主要客戶的依賴。於2018年9月30日，貿易應收款與應收票據及合同資產的50.3%(2018年3月31日：68.6%)乃應收自本集團的最大客戶，而按同一基準釐定則93.6%(2018年3月31日：97.3%)乃應收自五大客戶。

流動資金風險

現金流動預測乃於本集團的經營實體進行。該等預測乃經考慮本集團之債務融資計劃、契諾規定及外部監管或法律要求(如貨幣限制)(如適用)。

本集團透過一系列方式(包括有序變現短期金融資產及應收款項)及長期融資(包括長期借款,如有)維持流動資金。本集團旨在透過保持充足銀行結餘、可供動用承諾信貸額度及計息借款,維持資金的靈活彈性,讓本集團於可見將來繼續經營其業務。

承擔

本集團之合約承擔主要包括有關租賃物業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之最低租金付款,於2018年9月30日為人民幣2,494,000元(2018年3月31日:人民幣3,902,000元)。

資本架構

本公司股份於2018年3月2日成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自此,本集團的資本架構並無變動。本公司的股本僅包括普通股。

於2018年9月30日,本公司有381,072,000股已發行股份。

或有負債

於2018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2018年3月31日:無)。

庫務管理

於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的融資及庫務政策並無重大變動。本集團具備充足水平的現金及銀行信貸,以供其在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貿易活動。

本公司管理層持續密切檢討我們的貿易應收款與應收票據及合同資產結餘及任何逾期結餘,並只會與具信譽的有關方進行貿易。本公司管理層密切監察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可滿足其融資需求,以管控流動資金風險。

資產抵押

於2018年9月30日,本集團無任何資產設置抵押(2018年3月31日:無)。

於2018年9月30日,本集團無任何物業、廠房及設備係根據融資租賃持有(2018年3月31日:無)。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收入	2	32,935	32,064
銷售成本		(23,861)	(20,331)
毛利	2(b)	9,074	11,733
其他收入	3	1,684	2,873
銷售費用		(2,768)	(2,328)
行政及其他經營費用		(10,172)	(8,838)
經營／除稅前(虧損)／溢利	4	(2,182)	3,440
所得稅	5	12	(705)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2,170)	2,735
每股(虧損)／盈利	6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0.57)	0.96

附註：本集團於2018年4月1日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根據所選定過渡方法，比較資料不予重列。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期內(虧損)/溢利	(2,170)	2,735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除稅後)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財務報表換算為呈列貨幣的匯兌差額	<u>6,946</u>	<u>(989)</u>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u>4,776</u>	<u>1,746</u>

附註：本集團於2018年4月1日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根據所選定過渡方法，比較資料不予重列。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8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於2018年 9月30日	於2018年 3月31日 (附註)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41	785
無形資產		19,734	18,153
		<u>20,375</u>	<u>18,938</u>
流動資產			
存貨	7	12,463	8,036
合同資產	8	42,989	—
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	9	41,271	91,132
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14,737	10,65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3,382	87,409
		<u>184,842</u>	<u>197,227</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1	2,135	5,60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12	7,148	12,579
應付所得稅		7,296	6,807
		<u>16,579</u>	<u>24,992</u>
流動資產淨額		<u>168,263</u>	<u>172,235</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188,638	191,173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764	2,853
資產淨額		186,874	188,320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3	3,083	3,083
儲備		183,791	185,237
權益總額		186,874	188,320

附註：本集團於2018年4月1日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根據所選定過渡方法，比較資料不予重列。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中期財務資料」)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包括已遵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所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中期財務資料於2018年11月16日獲授權刊發。

編製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同，惟預期將於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則除外。

管理層在編製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規定的中期財務資料時，須作出影響政策應用及本年度截至現在為止的資產與負債、收入及開支的呈報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所不同。

中期財務資料載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經篩選的解釋附註。該等附註載有多項事件及交易的說明，對了解本集團自刊發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以來財務狀況的變動及表現十分重要。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未載有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整份財務報表所須的全部資料。

中期財務資料內有關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作為比較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乃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可於本公司註冊辦事處查閱。日期為2018年6月22日的核數師報告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並無保留意見。

2 收入及分部報告

(a) 收入

本集團主要從事為中國電網及配電公司設計、執行、提升及升級軟件系統及提供技術服務，以及銷售硬件。

收入反映已向客戶銷售軟件系統及提供技術服務，以及銷售硬件的合同收入。截至2018年及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確認的各主要類別的收入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軟件系統	12,388	19,030
提供技術服務	18,777	10,537
銷售硬件	1,770	2,497
	<u>32,935</u>	<u>32,064</u>

交易額佔本集團收入10%以上的客戶詳情載列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17,123	6,032
客戶B	9,320	23,158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業務線劃分集團業務。本集團按照與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內部呈報資料一致的方式呈列以下三個可申報分部。其中，並無合併經營分部以構成以下可申報分部：

- 軟件系統：此分部從事為電網及配電公司設計、執行、提升及升級軟件系統。
- 技術服務：此分部從事為已售出的軟件系統提供維護服務。
- 硬件：此分部出售軟件系統相關的硬件及零件。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就評估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間的資源而言，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按以下基準監控各可申報分部應佔的業績：

收入及開支乃參考可申報分部產生的收入及其產生的開支而分配至該等分部。報告分部溢利所用計量方式為毛利。截至2018年及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分部間銷售。本集團的其他收入與費用，如其他收入、銷售費用、行政及其他經營費用，以及資產與負債，包括分享技術知識，並非根據個別分部計量。因此，並未呈列分部資產與負債及相關資本支出、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的資料。

截至2018年及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有關提供予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以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的本集團可申報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銷售	提供		
	軟件系統	技術服務	銷售硬件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及 可申報分部收入	12,388	18,777	1,770	32,935
可申報分部毛利	<u>3,528</u>	<u>5,379</u>	<u>167</u>	<u>9,074</u>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銷售	提供		
	軟件系統	技術服務	銷售硬件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及 可申報分部收入	19,030	10,537	2,497	32,064
可申報分部毛利	<u>7,895</u>	<u>3,350</u>	<u>488</u>	<u>11,733</u>

(ii) 地區資料

本集團所有業務營運及本集團客戶均在中國。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均位於或獲分配至中國的業務。

3. 其他收入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退回增值稅(「增值稅」)(附註(i))	1,562	2,664
其他	122	209
	<u>1,684</u>	<u>2,873</u>

附註：

- (i) 根據中國的相關稅規及規則，在中國從事銷售自行開發軟件並支付16%(2018年5月1日前：17%)增值稅的實體，倘應付增值稅超過已出售自主開發軟件的3%，則可獲得增值稅退稅。

4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a) 員工成本#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1,918	11,246
向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1,038	1,005
	<u>12,956</u>	<u>12,251</u>

本集團於中國(不包括香港)成立的附屬公司的僱員參加當地政府機構管理的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據此，該附屬公司必須按僱員基本薪金的19%向有關計劃供款。該附屬公司的僱員當到達其正常退休年齡時有權享有上述退休計劃按中國(不包括香港)平均薪金水平百分比計算的退休福利。

除上述供款外，本集團並無有關支付其他退休福利的進一步責任。

(b) 其他項目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折舊及攤銷#	2,454	1,116
有關辦公室處所的經營租賃支出	946	1,373
研發成本(攤銷除外)	961	724
已售存貨成本#(附註7)	23,679	19,724

已售存貨成本分別包括有關員工成本，以及折舊及攤銷人民幣10,142,000元(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9,025,000元)，有關金額亦計入上文或附註4(a)另行披露的各類開支總額。

5 綜合損益表內的所得稅

(a) 綜合損益表內的稅項為：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中國企業 所得稅		
－期內撥備	244	—
遞延稅項		
－暫時差異的(轉回)/產生	(256)	705
	<u>(12)</u>	<u>705</u>

(b)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與會計(虧損)/溢利之間的對賬：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	<u>(2,182)</u>	<u>3,440</u>
除稅前(虧損)/溢利的預期稅項，按有 關司法權區適用的溢利稅率計算 (附註(i)、(ii)及(iii))	(348)	897
不可抵扣開支的稅務影響	352	206
尚未確認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384	72
稅項寬免(附註(iv))	(155)	(470)
其他	<u>(245)</u>	<u>—</u>
實際稅項開支	<u>(12)</u>	<u>705</u>

附註：

- (i)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16.5%)。
- (ii)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中國以外地區(包括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根據彼等各自註冊成立國家的規則及規例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 (iii)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於中國(香港除外)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25%)。
- (iv) 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即愛朗格瑞)已獲稅務機關批准作為高新技術企業繳納稅項，故在2016年至2019年曆年享有15%的中國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

6 每股(虧損)/盈利

(a)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人民幣2,170,000元及扣除本公司透過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購買股份後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380,684,612股計算。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2,735,000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85,072,000股(當中包括於本公司招股書日期已發行的11,878股普通股及於首次公開發售完成時根據資本化發行已發行的285,060,122股普通股)計算，猶如上述合共285,072,000股普通股於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整個期間為已發行股份。

(b)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攤薄虧損並無計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影響，原因為其將減少每股虧損，因此並無攤薄作用。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因並無任何已發行潛在可攤薄股份，每股基本盈利與每股攤薄盈利之間並無差異。

7 存貨

	於2018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在研軟件系統	<u>12,463</u>	<u>8,036</u>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u>23,679</u>	<u>19,724</u>

8 合同資產

	於2018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履行客戶合同所產生	<u>42,989</u>	<u>-</u>

附註：

- (i) 本集團於2018年4月1日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根據所選定過渡方法，比較資料不予重列。
- (ii)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部分貿易應收款(本集團於達到若干里程碑或完成保留期限後可取得的代價)已由「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重新分類至「合同資產」。

9 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

	於2018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貿易應收款	43,284	49,041
應收票據	3,542	2,203
	<u>46,826</u>	<u>51,244</u>
應收客戶合同工程款項總額	-	39,888
減：呆賬撥備	<u>5,555</u>	<u>-</u>
	<u>41,271</u>	<u>91,132</u>

附註(i)：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應收客戶合同工程款項總額於合同資產入賬。

預期於一年內收回全部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於2018年9月30日為人民幣3,368,000元(2018年3月31日：人民幣1,998,000元)並預期將於一年後收回的應收保留款項除外。

(a) 賬齡分析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不包括應收客戶合同工程款項總額)按發票日期及扣除呆賬撥備(如有)後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8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少於一年	26,469	34,086
一至兩年	11,050	11,350
兩至三年	2,908	4,747
三年以上	844	1,061
	<u>41,271</u>	<u>51,244</u>

本集團一般要求客戶根據合同條款清償進度付款及應收保留款項。若干客戶可就清償進度付款獲授予90天信貸期。

(b) 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減值

有關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的減值虧損乃使用撥備賬作記錄，除非本集團信納收回金額的可能性甚微，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乃直接與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撇銷。

10 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18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技術服務費預付款項	3,624	6,505
其他開支預付款項	3,862	828
應收第三方款項(附註i)	3,000	-
員工墊款及其他押金	2,140	1,834
可退還增值稅	1,274	954
其他	837	529
	<u>14,737</u>	<u>10,650</u>

附註(i)：應收第三方款項的年利率為7%。

11 貿易應付款項

	於2018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第三方貿易應付款項	<u>2,135</u>	<u>5,606</u>

所有貿易應付款項預期於一年內償還或於要求時償還。

本集團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8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少於一年	1,495	5,193
一至兩年	230	-
兩至三年	7	259
三年以上	403	154
	<u>2,135</u>	<u>5,606</u>

1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於2018年 9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員工相關成本	2,179	1,819
有關本公司股份首次上市所產生成本的應付款項	-	6,293
其他應付稅項	4,404	3,855
其他	565	612
	<u>7,148</u>	<u>12,579</u>

13 股本、儲備及股息

(a) 股息

(i) 中期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股息。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董事並不建議派付中期股息。

(b) 股本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結餘如下：

	於2018年 9月30日	於2018年 3月31日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u>381,072,000</u>	<u>381,072,000</u>

(c)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本公司於2018年2月5日採納股份期權計劃，據此，董事獲授權可酌情向合資格參與者授予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於2018年7月30日，本公司向若干合資格人士(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要約授出購股權，以合共認購本公司26,700,000股股份。就已授出的購股權而言，20%將於2019年6月30日歸屬；另外30%將於2020年6月30日歸屬；及餘下50%則將於2021年6月30日歸屬(視乎歸屬條件而定)。該等購股權須於2021年12月31日前行使。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購股權獲行使(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無)。

(d) 購買自身股份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透過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購買合共2,760,000股本公司股份。

購買月份	已購買的 股份數目	每股價格		已付價格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最高價 港元	最低價 港元	
2018年8月	1,360,000	0.7473	0.7155	867
2018年9月	1,400,000	0.7127	0.7080	871
	<u>2,760,000</u>			<u>1,738</u>

(e)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主要目標為保障本集團繼續持續經營的能力，致使其可繼續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者提供利益，並維持最具效益的資本架構以減少資本成本。

本集團積極及定期檢討及管理其資本架構，以維持以較高借貸水準可能取得的較高股東回報與穩健資本狀況提供的優勢及保障之間取得平衡。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均不受外間實施的資本要求規限。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8年9月30日合共聘用約205名僱員(2018年3月31日：190名)。本集團的僱員福利開支主要包括薪金、加班工資及酌情花紅、購股權、其他僱員福利及退休計劃供款。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僱員福利開支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為人民幣16.6百萬元(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人民幣13.1百萬元)。

薪酬乃按僱員的資歷、經驗及工作表現釐定，而酌情花紅一般視乎工作表現、本集團於特定年度的財務業績及整體市場狀況而釐定。

遵守法例及法規

本集團深明遵守監管規定的重要性以及不遵守有關規定所涉及的風險。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已在各主要方面遵守中國大陸及香港一切適用法例及法規。

本集團在披露資料及企業管治的所有主要方面亦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規定。

環保政策

本集團肩負進行業務活動時保護環境之責任。本集團不斷設法識別和管控其經營活動所引起的環境影響，務求盡可能將有關影響減至最低。

與利益相關者的關係

本集團視僱員為本集團其中一項寶貴資產。本集團嚴格遵守香港的勞動法例及法規，並定期審閱並完善現有員工福利。

本集團為客戶提供優質服務，並與彼等維持良好關係。本集團能夠與主要客戶建立互信並維持長遠業務關係。

本集團亦與供應商維持有效溝通，並建立長期穩定關係。於報告期內，本集團與供應商之間並無任何重大糾紛或意見分歧。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相信有效的企業管治架構是增進及保障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人士權益與提升股東價值的基本要素，因此致力達致與維持最適合本集團需要及利益的高企業管治水平。為此，本公司已採納及應用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管治守則」)之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強調要有一個優秀的董事會、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嚴格的披露常規，以及具透明度及問責性。此外，本公司不斷優化該等常規，培養高度操守的企業文化。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遵守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遵守證券交易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證券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所有董事就有關查詢時均確認，他們於報告期內進行的證券交易均已遵守證券守則。

股份期權計劃

本公司於2018年2月5日採納一項股份期權計劃(「股份期權計劃」)，以令本集團能夠向經選定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之獎勵或回報。

股份期權計劃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於2018年2月12日刊發的招股書。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開始及終結時，於股份期權計劃下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以及於該期內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參與者類別	授出認股權日期 ⁽¹⁾	持有認股權數目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於2018年9月30日持有認股權數目	認股權行使期	本公司股份價格		
			授出	行使	失效/註銷			購股權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授予日 港元	於行使日期前 港元
執行董事 ⁽²⁾		-	4,200,000	-	-	4,200,000		0.800	0.800	N/A
獨立非執行董事 ⁽²⁾	2018年	-	1,500,000	-	-	1,500,000	2018年7月30日至			
本集團其他僱員 ⁽²⁾⁽³⁾	7月30日	-	15,000,000	-	-	15,000,000	2021年12月31日	0.800	0.800	N/A
本集團顧問 ⁽²⁾		-	6,000,000	-	-	6,000,000		0.800	0.800	N/A
合計		-	26,700,000	-	-	26,700,000				

註釋：

(1) 所授出股份期權的20%、30%及50%，將分別於2019年6月30日、2020年6月30日及2021年6月30日歸屬。

(2) 授予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集團顧問的股份期權，無需達成任何歸屬條件的限制。

授予執行董事及本集團其他員工的股份期權須在董事會確定適用於相關被授予人的業績條件達成後方可行權。

(3) 不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即王東斌先生、吳洪淵先生、李抗英先生與吳戰江先生。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旨在(i)嘉許若干合資格參與人對本集團發展所作的貢獻並給予激勵，以挽留有關人員繼續為本集團營運及發展服務，以及(ii)為本集團進一步發展吸引合適人才。

計劃於2018年7月27日(「採納日期」)獲董事會採納，並自採納日期起有效及生效為期10年。於股份獎勵計劃期限內，可授出之股份總數不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之3%。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計劃，可向任何單一獲選參與人授出之最高獎勵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之1%。

於2018年8月27日，董事會根據董事會薪酬委員會的建議，決議共撥出3百萬港元於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用以在市場上購買股份。關於股份獎勵計劃之進一步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於2018年7月27日及2018年8月27日刊發的公告。

於2018年9月30日，受託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以信託方式持有的股份為2,760,000股。於2018年9月30日，董事會尚未向任何股份獎勵計劃入選參與人授予任何獎勵股份。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中期股息

董事建議不就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報告期派付中期股息(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無)。

企業策略

本集團的策略是以穩建的財務基礎締造可持續的回報，從而長遠提升股東之總回報。有關討論及分析集團之表現、集團締造或保存較長遠價值之基礎，以及達成本集團目標之策略，請參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過往表現及前瞻性陳述

本公告所載本集團之表現及營運業績僅屬歷史數據性質，過往表現並不保證本集團日後之業績。本公告載有基於現有計劃、估計與預測作出之任何前瞻性陳述及意見，而當中因此涉及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實際業績可能與前瞻性陳述及意見中呈列之預期表現有重大差異。本集團、各董事、僱員或代理概不承擔(a)更正或更新本公告所載前瞻性陳述或意見之任何義務；及(b)倘因任何前瞻性陳述或意見不能實現而引致之任何責任。

審閱中期財務報表

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按照國際審計與鑑證準則理事會頒佈之國際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工作」，審閱本集團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告。核數師之獨立審閱報告將刊載於寄發予股東之中期報告(「中期報告」)內。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集團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告。

期後事項

除本公告已披露事項外，由2018年10月1日起至本公告日期止，本集團並無受任何重大期後事項影響。

發表年度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將刊登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oneforce.com.cn>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hkexnews.hk>。本公司之中期報告將適時寄發予股東，亦會同時刊登於上述網站。

致謝

在此，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為我們的成功作出卓越貢獻並攜手合作達成我們願景的管理層及僱員，致以衷心謝意。本人亦對我們全體業務夥伴、客戶、供應商及股東感激不盡。有了你們的支持和信任，我們信心會帶領本集團邁向下一個里程碑，令我們全公司上下同感光榮、共用回報。

承董事會命
元力控股有限公司
王東斌
主席

中國北京，2018年11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東斌先生、吳洪淵先生、李抗英先生與吳戰江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光發先生、韓彬先生與王鵬先生。